

证券代码:000708 股票简称:大冶特钢 公告编号:2015-010

##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4月17日,鉴于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姜敏先生因年龄原因已退休,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同意更换其所担任的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经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苏志才先生出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个人简历附后),其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5年4月18日

**附:职工监事简历:**  
苏志才,男,汉族,1967年10月6日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发展规划部长。曾任公司连轧厂厂长,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招标部部长。属于公司关联人,不持有公司股份,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

##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及我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行协商,并征求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我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17日起对泰信先行策略混合基金(代码:290002)、泰信中证200指教基金(代码:290010)、泰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基金(代码:290014)持有的东方航空(股票代码:60011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调整。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8日

## 关于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基金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经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决定将旗下汇丰晋信2016生命周期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龙腾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2026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平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大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货币基金、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会计师事务所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8日

A股简称:中国中冶 A股代码:601618 公告编号:临2015-012

##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14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兑付的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0月27日,本公司发行2014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14中冶SCP005,代码:011424005),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期限180天,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利率为4.44%,到期一次还本付息(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10月30日披露的临时公告)。本公司将于到期兑付日2015年4月27日兑付上述中国中冶2014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合计人民币30.66亿元。

上述超短期融资券兑付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84

股票简称:友利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5-18

##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对公司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9月22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发布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并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24日起继续停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延期复牌,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因预计无法按照原定计划在2015年3月22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于2015年3月20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司承诺最晚将在2015年4月2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抓紧进行涉及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积极确定、完善交易方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此期间,公司会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该项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0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82

股票简称:北部湾港

公告编号:2015019

##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方式如下:

1. 发行人: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2. 联系人:证券内控部
3. 联系电话:0771-2519801,联系传真:0771-2519608
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联系人:樊耀星
6. 联系电话:010-57601820
7. 联系传真:0755-82940546

北部湾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67

股票简称:鞍重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3

##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4月14日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不超过8000万元额度内使用超募资金择机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司承诺最晚将在2015年4月2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根据上述决议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6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

1. 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结构性存款2015年JG344期

2. 理财币种:人民币

3. 产品代码:1101158344

4. 投资标的:本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存放、债券回购等,同时银行通过主动管理性和运用结构化设计,风险较低的相关金融工具来提高该产品的收益率。

5. 产品收益率:4.95%/年

6. 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

7. 投资期限:2015年4月17日-2015年7月17日

8. 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到期一次性支付

9. 认购理财产品资金总金额:6000万元

10. 产品本金和收益分配日:兑付日为产品到期日当天或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公司行使提前终止权时的提前终止日当天,如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为非工作日,则兑付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到期日与实际存款本金和收益兑付日之间的期间不计付利息,资金到账时间在兑付日24:00前,不保证在兑付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公司营业时间内

资金到账。

11. 赎回确认:在本产品中公司无产品的提前赎回权。

12.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日常运营的影响

1. 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6000万元的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属低风险现金管理业务,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

2. 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3.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4号已到期;2014年11月12日分别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15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理财产品,产品名称:14JG7901期以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3号已到期;2014年12月18日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购买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2000万元并已到期;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500万元并已到期;2015年2月12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并已到期;2015年3月9日公司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3月19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S21已到期;2015年3月31日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2000万元并已到期;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500万元并已到期;2015年2月12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并已到期;2015年3月9日公司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5年3月19日公司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财富班车S21已到期;2015年3月31日出资人民币2500万元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2000万元并已到期。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33 股票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15-026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5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回避表决的董事2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拟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投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联投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拟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九章第五十六条的规定,“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财务资助的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上市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抵质押或担保的,上市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豁免按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公司就此项财务资助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了“豁免申请”,公司无需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提供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夏区文化路399号联投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李红云

注册资本:人民币4,328,339,232.79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7月7日

经营范围:对基础设施、高新技术产业、节能环保产业以及其他政策性建设项目的投资,委托投资与资产管理业务;土地开发及整理;园区建设;风险投资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工程施工与设计、商贸(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仓储(不含危化品)物流(不含道路运输)业务;对项目的评估、咨询和担保业务(融资性担保业务除外);国际技术、经济业务合作。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4年12月31日,联投集团总资产10,941,473.46万元,净资产2,378,563.03万元,营业收入730,171.46万元,净利润25,897.37万元。

五、控股股东提供财务资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本次拟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以帮助公司进行资金周转。资助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就该财务资助,公司不提供任何资产抵押或财产担保,该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133 股票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15-027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2015年4月17日(周五)13:00

2.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 召集人: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李邦良先生

6.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